

河西学院院长办公室文件

院办发〔2017〕42号

关于编制《河西学院 2016-2017 学年本科 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编制和发布《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是学校开展自我评估、建立健全质量保障体系、完善信息公开制度的一项重要工作，是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重要参考依据之一。按照教育部有关文件和甘肃省教育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编制发布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要求，学校决定开展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编制工作。现将具体编制要求通知如下：

一、编制要求

1. 编制并发布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是学校进一步增强社会责任意识、回应社会关切的重要体现，也是向社会展示学校风貌和

办学特色、宣传办学理念和教学成果的重要途径，直接关系到学校的社会声誉。请各相关部门实行质量报告编制主要领导负责制，责任到人，认真解读、领会指标内涵，主动开展自我检查 and 自我评估，负责撰写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和本部门必须提供的各种数据及相关支撑材料。

2.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相关数据应与上报教育部评估中心的“2017 年普通高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一致，其中教学状态方面采用 2016-2017 学年度数据，财务经费方面采用 2016 自然年度数据。

3. 请各学院（中心）负责提供以下材料：①本学院（中心）在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中的特色和经验；②本学院（中心）在教学建设与改革方面的情况；③本学院（中心）教学过程中所存在的主要问题；④本学院（中心）涌现出来的优秀学生（含往届毕业生）典型；⑤相关职能部门要求提供的其它材料。

4.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编制工作，认真研读文件内容，指定专人负责材料的收集、整理，按照任务分工，精心组织、紧密配合，加强沟通协调，严格参照上级文件要求进行统计，确保数据来源的真实性和统计方式的科学性。特别注意与“高等教育基层统计报表”相吻合，避免相互矛盾。

5. 要增强责任意识 and 时间观念，注意关键、亮点数据资料的深入挖掘，报告内容体现工作总体思路、采取的基本措施、改革创新点、取得的主要成效等主要内容，确保报告内容翔实、文笔流畅、格式规范、数据准确。按时高质量完成本单位质量报告撰

写与支撑数据上报工作。

6. 各部门所提供材料经所在部门负责人审核签字盖章后，在规定时间内将材料（含电子版）送教学评估督导处（联系人：边静，电话：8281447，办公地点：行政楼418，邮箱：pgc@hxu.edu.cn）。附件电子稿请在河西学院教学评估督导处网站下载。

二、时间安排

时间	工作内容
10月10日前	教学评估督导处拟定工作方案，分配工作任务
11月1日前	1. 各责任部门报送相关支撑材料； 2. 各牵头责任部门提交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11月11日前	教学评估督导处统稿，形成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初稿
11月16日前	专家组讨论并提出修改意见
11月18日前	提交学校党委常委会审定
11月20日前	根据学校会议意见修改定稿，向省教育厅报送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11月25日前	向社会发布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 附件：1. 《河西学院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相关支撑材料收集工作任务一览表
2. 《河西学院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撰写工作安排



附件 1

《河西学院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相关支撑材料收集工作任务一览表

序号	支撑数据	主要支撑材料内容	责任部门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1) 2016 年各专业在校普通本、专科生、预科生、进修生人数统计表 (表格自制)	教务处
		(1) 2016 年各专业在校成人脱产班学生、夜大 (业余) 学生、函授生人数统计表 (表格自制)	继续教育学院
2	教师数量及结构	(1) 专任教师职称、学位 (学历)、年龄、学缘结构 (附表 1-4)	人事处
3	专业设置情况	(1) 全校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 (2) 2016 年本科招生专业数 (分专业提供) (3) 2016 年本科生源情况 (数量、质量、结构等) 综述	教务处
4	生师比	(1) 生师比情况 (附表 5)	人事处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 近两年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情况 (附表 9)	国资处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7	生均图书	(1) 图书资料情况综述 (2) 近两年馆藏文献资源建设情况 (附表 10) (3) 2016 年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一览表 (表格自制)	图书馆
8	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及生均实验室面积	(1) 办学条件情况综述 (2) 办学条件一览表 (附表 11)	国资处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1) 近两年本科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附表 12) (2) 2016 年本科教学经费投入情况综述	财务处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序号	支撑数据	主要支撑材料内容	责任部门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1) 人才培养方案特点 (2) 2016-2017 学年度内实际开设的本科培养计划内课程总数 (3) 按学科门类统计实践教学学时和学分及其所占比例 (4) 按学科门类统计选修课学时和学分及其所占比例	教务处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	(1) 教授上课情况综述 (2) 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附表7)	教务处
18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19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1) 2016 届应届毕业生各专业毕业率与学位授予率一览表(表格自制)	教务处
20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21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1) 2016 届应届毕业生攻读研究生情况、就业情况 (2) 学校提高就业率、就业质量采取的措施	就业指导中心
22	体质测试达标率	(1) 体质测试达标率(附表13) (2) 2016 年学生参加竞技体育比赛获奖情况(表格自制)	体育学院
23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1) 学生学习满意度情况综述	学生处
2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1) 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情况	就业指导中心
		(1) 毕业生成就情况综述	就业指导中心 校友会配合
25	其它与本科教学质量相关数据	(1) 学校概况 (2) 2016 年学校宣传报道本科教学工作情况	宣传部
		(1) 2016 年校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出台相关政策措施情况综述	党办校办
		(1) 科研促进教学情况综述 (2) 近 5 年来学校承担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平台, 在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获得专利和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励数量	科技处

序号	支撑数据	主要支撑材料内容	责任部门
		(1) 教学建设与改革综述 (2) 近5年来学校承担省部级及以上教改(教育科学规划)项目、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数量	教务处
		(1) 主讲教师符合岗位资格情况(附表6)	人事处
		(1) 校园网及信息资源建设情况综述	信息技术中心
		(1) 2016年本科教学质量工程项目汇总(表格自制) (2) 现有本科专业结构与布局、现有本科专业一览表、新办专业情况一览表(表格自制) (3) 教学管理队伍情况综述、教学管理队伍结构统计表(表格自制) (4) 学生学科竞赛获奖情况 (5) 英语(含专业英语)、计算机等级考试通过率(表格自制)	教务处
		(1) 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综述	就业指导中心
		(1) 我校学生思想道德修养、心理健康素质等情况综述 (2) 学生奖助学金情况 (3) 我校学生课外科技文化活动情况综述 (4) 我校学生社会实践情况综述 (5) 我校校园文化建设综述	团委(牵头)、 学生处

说明:

1. 第1、2、4项数据统计时间节点为2016年12月31日;第14、17、18项数据以及第25项中由人事处提供的“主讲教师符合岗位资格情况”按学年度统计,统计时间为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第15、16项数据以现行人才培养方案为依据统计;第19、20、21项数据统计截止时间为2017年8月31日;“近两年”指2015-2017年;“近5年来”指2011-2016年;其它未特别注明的数据按自然年度统计,统计时间为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 表中需要提供综述材料的字数不少于1000字,综述一般包括思路、举措、成效三方面内容。

3. 各部门在提供数据的同时,还须提供相应的文字分析材料,其内容一般包括思路、举措、成效三方面。

4. 新办专业是指毕业生不足 3 届的专业。

5. 涉及教师概念的几点说明：

(1) “专任教师”是指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并承担了教学任务的人员。“专任教师”要同时具备两个条件：一是必须要有高校教师资格证书，二是必须承担教学任务，不一定是讲课，承担其它教学任务也可以，如指导毕业设计（论文），组织指导实验、实习、实训、课程设计等。也就是说，凡列入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各种教学活动都在其列。行政人员如果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又承担了教学任务，也应统计在内。

(2) “主讲教师”是指主讲本科课程的教师，包括承担理论课主讲任务的教师和独立设课的实验课教师，不包括指导毕业设计（论文）、课程设计、学年论文、实习的教师。所谓符合“主讲教师资格”是指具有讲师及以上职务，或者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二者必居其一；新参加教学工作的教师（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但不具有讲师及以上职务的教师），还须通过岗前培训，取得教师资格证书，才符合岗位要求。主讲教师按学年统计，一般各学年的主讲教师人数是不相同的。

附表 1. 专任教师职称结构

年度	专任教师总数	正高		副高		中级		初级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2016 年									

注：统计时间节点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 2. 专任教师学位（学历）结构

年度	专任教师总数	博士		硕士		学士		其他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2016 年									

注：统计时间节点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 3. 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年度	专任教师总数	≤35 岁		36-45 岁		46-55 岁		≥56 岁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2016 年									

注：统计时间节点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 4. 专任教师学缘结构

年度	专任教师总数	同缘		异缘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2016 年					

注：统计时间节点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 5. 生师比

年度	教师总数			折合在校生数	生师比
	专任教师数	聘请校外教师数	折合教师数		
2016 年					

注：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教师总数；其中，折合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高职）生数+硕士生数*1.5+博士生数*2+留学生数*3+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夜大（业余）学生数*0.3+函授生数*0.1，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聘请校外教师数*0.5。进修生数指进修及培训时间在一年以上的学生数。统计时间节点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 6. 主讲教师符合岗位资格情况

学年度	主讲教师人数	符合岗位资格的教师人数	比例 (%)
2016-2017 学年			

附表 7. 教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全校开设课程 总门数	教授		副教授		讲师		其它	
	门数	比例	门数	比例	门数	比例	门数	比例

- 注：1. 课程总门数是指学年度内实际开设的本科培养计划内课程总数，跨学期讲授的同一门课程计一门。
2. 一门课程的全部课时均由一名教师授课，计为 1，由多名教师共同承担的，按实际承担的学时比例计算。

附表 8. 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学年度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的比例		
	教授人数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人数	比例 (%)	本科课程总门次数	教授主讲的本科课程门次数	比例 (%)
2016-2017 学年						

- 注：1. 教授承担本科课程以完整为本科生讲授一门课程（包括理论课和独立设课的实验课）为标准，不包括专题讲座和实践教学。
2. 教授主讲的本科课程门次数的计算方法：一门课程的全部课时均由教授授课，计为 1，由多名教师共同承担的，按教授实际承担学时比例计算。

附表 9.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情况

年度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万元)	折合在校生数(人)	生均值(元)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万元)	新增比例 (%)
2016 年					
2015 年					

- 注：1.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是指单价高于 800 元的仪器设备；
2. 新增比例 =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附表 10. 馆藏文献资源建设情况

年度	折合在校 生数(人)	图书总量 (册)	生均图书 (册)	纸质图 书总量 (册)	生均纸 质图书 (册)	纸质图书 新增量 (册)	生均年 进书量 (册)	电子图书 (册)
2016 年								
2015 年								

注：1. 包括校图书馆和院（部）资料室的图书；
2. 生均年进书量 = 当年新增图书量/折合在校生数。

附表 11. 办学条件指标一览表

现有各项指标		生均或百名学生数	
全日制在校生数	人		
1. 占地面积	m ²	生均	m ²
2.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m ²	生均	m ²
其中：实验室面积	m ²	生均	m ²
3. 学生宿舍面积	m ²	生均	m ²
4. 教学用计算机数	台	百名	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数 台
5. 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	个	百名	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 个

注：1. 全日制在校生数 = 普通本、专科（高职）生数 + 研究生数 + 留学生数 + 预科生数 + 成人脱产班学生数 + 进修生数；
2.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 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 行政办公用房面积；
3.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 = (教学用计算机台数/全日制在校生数) * 100；
4. 百名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 = (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全日制在校生数) * 100。

附表 12. 本科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年度	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本科实验经费		本科实习经费	
	总额 (万元)	生均值 (元)	总额 (万元)	生均值 (元)	总额 (万元)	生均值 (元)	总额 (万元)	生均值 (元)
2016 年								

注：1. 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是指学校开展普通本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不含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

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

2.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指自然年度内学校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
3.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指自然年度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
4.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指自然年度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

附表 13. 体质测试达标率

年度	参加测试人数	合格人数	不合格人数	合格率(%)
2016 年				

附件 2

《河西学院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撰写工作安排

报告内容	牵头责任部门	协助责任部门
总报告	教学评估 督导处	教务处 发展规划处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包括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本科专业设置情况，各类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本科生生源质量情况等。	教务处	教务处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描述学校师资队伍数量、结构及建设情况、生师比、本科课程主讲教师情况、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教学经费投入情况，教学用房、图书、设备、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等。	人事处	教务处 财务处 图书馆 后勤处 信息中心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揭示教学过程中各主要方面和关键环节，包括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等教学基本建设情况，以及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教学管理等方面改革情况，特别是培养方案特点、开设课程门数及选修课程开设情况、课堂教学规模、实践教学、毕业论文（设计）以及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等。	教务处	发展规划处 就业指导中心
四、质量保障体系。 阐述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校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出台的相关政策措施，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日常监控及运行情况，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工作情况，开展专业评估、专业认证、国际评估情况等。	教务处	评估督导处 校办 宣传部
五、学生学习效果。 呈现学生学习满意度，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学位授予情况、攻读研究生情况、就业情况等，以及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毕业生成就等。	就业指导 中心	教务处 学生处 校友会
六、特色发展。 总结学校在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中的特色和经验。	发展规划处	教务处
七、需要解决的问题。 针对影响教学质量的突出问题，分析主要原因，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及建议。	教务处	教学评估 督导处

- 注：1. 请各责任部门明确专人负责此事；
2. 请各职能部门及二级学院（中心）积极配合责任部门，提供所需材料；
3. 子报告内容一般包括思路、举措、成效三方面内容；
4. 请各责任部门将子报告（含电子稿）于 11 月 1 日前送交教学评估督导处。

